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2-23512329

聯絡人：石淑旻

電 話：02-77367456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56144E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 (0056144EA0C_ATTCH54.odt、0056144EA0C_ATTCH57.pdf)

主旨：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」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8年5月29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56144B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長、行政院法規會、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、法務部、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本部國教署各組室(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除外)

副本：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



臺北市政府 1080529



AAAA1080127428